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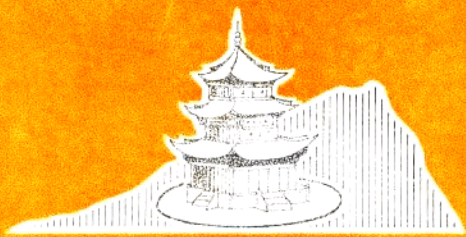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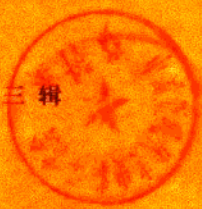
25.08

26

通海文史资料

第三辑

88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海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通海县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委员：李朝兴

副主任委员：马启朝 宋正敏

委员：徐明山 许秋山 黄为荣 周汝达
林伯葵 唐尚贤 张平生 王荣征

编辑室成员名单

主 编：宋正敏

副 主 编：唐尚贤 徐明山

编 辑：黄为荣 周汝达（兼校对） 张平生
李开疆

发 行：王荣征

目 录

民国时期通海、河西的田赋·····	董永年 (1)
民国时期通海、河西的积谷·····	马荣会 (3)
通海一中解放前的情况点滴·····	许松生 (7)
下回村小学的创始人——何瑞廷·····	马善卿 (9)
我在河西小学工作时的回忆·····	徐明山 (11)
秀山三则·····	戴元勋 (17)
奇才著奇书·····	戴元勋 (21)
徐振声修志·····	徐明山 (23)
锺士昌、锺岳作品简介·····	许秋山供稿 (27)
赵咏周的书画·····	许秋山供稿 (29)
八仙祠耆年诗会诗稿·····	许松生供稿 (31)
里山仙人洞·····	祁绍槐 (35)
通海对联拾遗·····	冀为荣 (37)
华秀升传·····	宋正敏 (46)
赵述完传·····	宋正敏 (49)
昔日通海的皮件生产·····	张家录 (52)

看马配鞍·····	张家录 (55)
佛教在通海·····	唐尚贤 (57)
道教在通海的传播·····	庾正纪 唐尚贤 (65)
记孔昭忱父子所办慈善事业·····	赵家灿 (72)
施棺掩骨会·····	管树荣 (76)
通海十六营伏马会的由来·····	赵家灿 (77)
东区街场的变迁·····	王永坤 (82)
民国年间的禁止缠足·····	尹瑞华 (84)
通海县农谚·····	杨文权 (86)
通海县27个文物保护点简介·····	通海文化旅游局供稿 (95)

补 白

吟建文帝诗	(20)
重九登聚奎阁	(28)
连环回文诗四首	(34)
秀山古柏歌	(36)
秀山赏梅	(45)
香岩寺七古	(75)

民国时期通海、河西的田赋

童 永 年

民国初年，田赋仍沿清末旧税制，因名目繁杂，历时已久，积弊丛生。民国6年（1917）始经省财政厅呈准成立“整理赋税委员会”，将旧有赋税名目删繁就简，合并为“田赋”与“租课”两种，并将原征的粮石和银两，改折为银元计算，于民国7年（1918）7月公布实施。

民国20年（1931）省财政厅成立清丈处，各县分设清丈分处，进行清理丈量田亩。通海、河西于民国20年（1931）11月开始丈量，历时一年完成。清丈后，通海县耕地有87232.8亩，比旧亩积增54326.8亩，新税额每亩平均0.157元，照新亩积纳税，共合13668.6元，比旧税额增12299.0元；河西县清丈后的亩积共97089.0亩，比旧亩积增41809.0亩。清丈完成后，县清丈分处按新丈量耕地面积及新定等则，依照耕地税率，分别定出上中下三等九则的税额，每丘田发执照一张，上载编号、亩积、座落、四至、等则、税银等，发给田主收执，照纳税粮。清丈后的田亩，基本上是准确的，其中亦曾出现一些弊端，如贿赂或招待清丈人员的，则田大亩积小，田好等则低，反之则

田小亩积大，田瘠等级高。

民国30年（1941），田赋税改征实物，每税银1元，征收稻谷5公斗。后又实行征购、征借。通海、河西两县均是征购一石米，给国币1400元（其中三分之一付现钞，三分之二发给粮库券）；民国33年（1944）国民党财政陷于危机，把征购改为征借，即向粮户征借粮食，规定五年后分期抵赋，不计利息，后实际未抵也未退还。此外，还规定按税银代征县级公粮，每耕地税银1元，征谷5升。民国30年（1941），通海征实（稻谷）6970.8石，民国31年（1942），通海境内遭旱灾，粮食减产4至6成，五荒六月间，全县断炊者已近数千家。在这样大的灾害情况下，当时政府不但不减轻田赋税，反而新增加征购、征借和县级公粮三项，仅通海县是年就征实8674.8石，征购、征借22942.6石，县级公粮2891.5石，四项合计征稻谷34508.6石，比上年增加27537.8石，增加5倍。在这以前，人民负担就已很沉重，实行征实、征购、征借后，又比前增5倍多，人民更是苦不堪言，所以民间流传这样的怨言：“征实、征购、征借，是整死、整够、整绝”。

民国34年（1945），抗日战争胜利，民国政府曾明令停止征田赋税一年，让人民休养生息，但实际上仍为打内战继续征粮。是年，通海、河西两县合计征粮数是43577.3石，民国35年至37年，仍继续进行征实、征购、征借，征数还较前增加。

民国时期通海、河西的积谷

马 荣 会

一、积谷源流

原通海、河西县的社仓积谷，创始于清康熙年间，至1949年停办，已有230多年的历史，在这漫长的年代中，积谷对防备荒歉饥馑，赈贫救灾起到很大作用，但由于官、匪侵扰，土劣亏蚀，战时挪充军食等，仓储积谷几经耗尽劫空，已名存实亡。

清代通海积谷分仁丰仓、社仓两种，仁丰仓储于县衙，社仓散储于各区。河西积谷分常平仓、社仓两种，常平仓储于县城，社仓散储于乡村。河西县于清康熙五十九(1720)年，就开始储粮备荒，至咸丰六(1856)年，因遭兵燹，城乡仓储颗粒无存。清光绪五(1879)年，县令刘建良违反田赋税征七免三的规定，经绅民揭发，奉省令罚刘薪金银一千两作购谷填仓之用。至清光绪十三(1887)年，始将此款分发五区购谷存仓。光绪十六(1890)年，云南巡抚以积谷为备荒要政，拨发各县仓储基金，购谷存储。河西领得基金银300两，购谷68石(每石谷价银四两八钱)；此外，又由田赋附加款(每田粮一升，收制钱二文)，

分发四个区购谷储存，成立常平仓。东区仓设四街文昌宫，储存积谷432京石，南区仓设大河咀，储存积谷372京石，西区仓设永城昌，储存积谷295京石，北区仓设翠微寺，储存积谷470京石，城区仓在万寿宫（大佛寺），存谷303京石。通海领得基金银300两，抽收田赋附加款制钱三十三万九千另三十八文，加上殷实富户的捐献共买谷2160石，储存城内关帝庙仓720京石，东西两区公仓各储存720京石。

民国20（1931）年，全国仓政厉行整顿后，照户口每户积谷一京石，是年通海户口16466户，按每户积谷一京石计16466京石。河西14721户，积谷14721京石。

民国23至25（1934~1936）年，奉省令每年增填仓谷二成，民国26（1937）年增填三成，次年增填四成，再后两年各增填二成，七年中共增填十七成，每户合增填积谷一京石七斗，通海共增填积谷27992京石，河西共增填积谷25026京石。

二、官匪侵蚀

清光绪二十九（1903）年，建水周云祥起义，通海、河西调集联合团防御抵抗，一切食用均靠积谷。河西城内中区仓储存积谷303京石，就因招待防御的省军及县联合团被全部用尽。民国11（1922）年，河西县城又遭陈寿民匪众洗劫，城内存谷300余石又被耗尽。民国15（1926）年三月十七日，匪首李绍宗、孔庆贵率党羽千余人攻扑通海县城，虽未得入，而在东、西两区各村蹒跚踞二十余日，各乡社仓积谷被匪部抢掠碾食，和供县团防队伙食等耗损

甚多，仅东、西两区十五个村仓调查，损失积谷1107.8京石。民国16（1927）年，股匪皮中和、王文光盘踞河西县城，城区及南、北两乡的仓谷500余石全被抢劫一空。同年通海仁丰仓积谷，仓正营私舞弊，私将接管仁丰仓的积谷1286.6京石，以加二利息借放给酒商煮酒，私吞谷息，一直九年均未买谷还仓，地方迭遭兵匪灾荒，欲启仓赈济，但颗粒无存，后经通海议事会向省控告，才追缴赔还，买谷还仓。民国37（1948）年，通海东华乡乡长擅自将该乡民国31、32两年的存谷1200余石私行变卖，贷放生息，后经责令限期一月以实物购赔。同年8月21日深夜，被期永金等匪部攻陷通海南路镇，该镇储存积谷213.9京石，全被匪抢掠一空。

三、赈济贷放

清光绪十八至二十（1892~1894）年，通海、河西境内连续三年因淫雨成灾，公议开仓赈济，经报省核准，各社仓各拨谷30石赈济，光绪三十（1905）年，河西仓存积谷1839.9石，通海仓存积谷1285.6石，在青黄不接的五荒六月，照章出赈三成，秋收已如数购谷还仓。民国7（1918）年，河西县西区被匪烧杀成灾，经报省批准由西区借放积谷40石，秋后收回，免收利息，以示体恤。积谷本系群众筹集作备荒赈贫之用，但由于当时官吏掌权，也有真正贫苦农民，因请不到担保人，或怕赔不起而借不到积谷，能借到者有时利息太高，如民国11（1922）年，河西县公仓贷放30石，五年本息则达50余石。民国30（1941）年以

后，省民政厅令停止增填，改为贷放，即每年青黄不接时，按各乡村缺粮户多少，先具申请借条，並有殷实大户保证，逐级册报，核准贷放二至五成，俟新谷登场，以加二利率收回。河西八乡镇社仓积谷，民国30（1941）年，实结存谷39747石，同年贷放五成，民国31至32（1942~1943）年，各贷放四成，民国33（1944）年，贷放二成，民国34（1945）年，贷放三成，每年均以加二利收回。民国32（1943）年，通海县社仓积谷实存29401京石，贷放两成5905.2京石，民国35（1946）年，贷放三成计1370.28京石，同年省民政厅统一规定以公石计量，换算标准，一京石折合一公石四斗。

四、仓 储

民国31（1942）年，通海储存积谷的乡镇仓有二所，保村仓有201所，二所乡镇仓容量7980石，实存谷4476石，201所保村仓容量62020石，实存谷36685石，合计容量7万石，实存谷41181石。河西有乡镇仓46所，容量4.6万京石，实存谷39746.7石。民国37（1948）年，社仓积谷奉省民政厅令，清理移交县合作金库管理，通海、河西各乡镇的社仓积谷，组织清理翻仓，列清册移交合作金库。1949年12月通海、河西先后解放，县人民政府财政科接管原县田赋处和合作金库所管的社仓积谷，各乡镇仓储积谷仍照例对贫困户赈济贷放。

1988年8月

通海一中解放前的情况点滴

许 松 生

偶于旧书柜中捡获“民国36年（1947）双十节”校庆日《通海县立中学整理报告书》残篇，现将其沿革部份加以整理，抄录于后。

本县之有中学缘于民国12年（1923）开办之“通曲联合中学”，仅只一年，因地方盗匪猖獗，两县经费无着，因而停办。至民国21年（1932）地方稍舒，经华秀升、赵述完等旅省同乡之建议，县长周怀植之倡导，趁地方经费局之结束，划出旧学衙在曲溪、东山、县属南路镇（高大）、东、西两区大部份田租，涌金寺、兴隆寺、慈济寺田租之一部份及太和街十六营公店一幢，顺城街铺面六间为学校基金，指派教育局长张家骥、两等小学校长陈永康等四人，加聘各区推举代表曾应祥、张绍周、胡厚积、刘嘉瑜、姚恩等七人为委员，成立通海县教育经费委员会，主管其事。划定秀麓书院全部房屋为校址，积极清理产业，加工修葺校舍，委定陈永康兼任校长，秋季正式招收第一班学生。到民国30年（1941）县长李璋又将县府经管土地祠田租及县府门口旧平房一院及本县香油捐收入拨充校产，改教育

经费委员会为通海中学校产整理委员会，指派沈镜堂、孔程九、沈梅轩、张正和等四人为委员进行整理，结果收入略有增加。至民国32年(1943)正式成立校产保管委员会。民国35年由于经费大量不敷，经县参议会建议，县政会议通过，将新市场新建公店拨归县教育会及通海中学共同经管，又拨城区杂秤捐每月10万元，汽车站收入三分之二以资补助。秋季谢纯卿任县长，经省同乡会建议，县参议会及地方绅耆认可，县长及财政督导员胡开选核议，正式报请财政厅核准，将地方历年争执之烟叶行佣金收入，拨充中学经费。后因种种关系，仅分得收入之一部，然学校发展，亦惟此项收入是赖。

本校建校十四周年，共毕业初中11班，男女生272名，师资训练班2班，52名。14年中，校长更动12人之多，对于学校发展，影响很大。

1988年8月12日



下回村小学的创始人

——何瑞廷

马 馨 卿 整理

何瑞廷于三十年代首倡兴资在下回村办一所国民小学。他的倡议得到下回村旅省同乡的支持、下回村乡老沐从真的帮助。何瑞廷捐助小学生文库500本，课桌20套。聘请苏三先生为小学教员，每年由何瑞廷拨给薪谷三石。

下回村国民小学于民国22年（1933）成立。教学课程由过去的四书五经过渡到复兴教科书，教授国音字母、国语、算术等新课程。

何瑞廷祖籍元谋县马街人。他的祖父在杜文秀反清时期，在元谋一带组织回民响应杜文秀革命，杜文秀封他为元谋地区的大帅。

杜文秀起义失败后，何大帅带领儿子（瑞廷之父）逃难到新兴（现玉溪）北城，找到旧亲樊爸爸（爸爸是回族人民到麦加朝觐过的人的尊称），寄宿在樊家里。樊借一些本钱给他父子跑荒，作生活的基础。跑上两年，感到这门生意只能糊口，不能发财。又迁移到河西下回村，另寻

良机。

瑞廷之父是个秀才。他在下回村开办一个私塾，教授三字经、百家姓、四书、五经。不久，与合姓姑娘结婚，生得瑞廷兄妹二人。

瑞廷祖父到新兴省亲，不幸死于大营。父亲抚育子女，逐渐长大成人。何瑞廷往来新兴、个旧，挑肩抹担做点小生意，家庭经济逐渐好转。此时瑞廷向田姓求亲，婚后不久，父亲身亡。母亲带其妹改嫁新兴大营王保华之父为妻。

何瑞廷遭遇这样的不幸，不是垂头丧气，而是立志奋发。他与地方乡老沐从真合伙做河西土布生意。运土布到元谋马街出售，又买当地特产花生、红糖等农副产品到昆明卖，再从昆明买洋纱运到河西换土布。河西——昆明——马街成为他贩运、购销的三个集散点。不几年他就成为长途贩运的大商人。

后来他迁移到昆明顺城街开瑞兴隆商店，在三四十年代成为昆明商界的红人。

何瑞廷富起来后，不忘乡亲父老同胞，他把每年收到的地租20多石，一部份送给下回村清真寺阿文学校的学生作生活费，一部份作下回村国民小学教师的薪谷。他是下回村小学的创办人。



我在河西小学工作时的回忆

徐 明 山

现在的河西小学，解放前（1943—1949年）称河西县普应镇中心国民学校，解放后（1950年）更名为河西县普应镇人民小学，1951年至1955年又更名为河西县第一小学。

解放前1949年2月，我被委派为普应镇中心国民学校校长，解放后继续被委派为普应镇人民小学和第一小学校长，直到1953年9月被调到河西中学任教师为止。解放前后，我在这所学校工作了四年多时间。现在回忆起来，那段时期教师的力量比较强，工作热情比较高，取得的成绩也比较显著。

（一）教师队伍

1949年云南临近解放，社会混乱，河西到玉溪、昆明等地读书的部分高中或中专生毕业后暂时找不到工作，只好赋闲在家。我任校长后，凭着老同学、老朋友的关系尽力争取他们到学校工作。学校原有的教师中，继续聘请工作能力强，教学有经验的教师和员工。

解放后学校有了发展，教师也随之增加。我任校长时期先后在学校任教的教师共计47人，其中大学生2人，中专生5人，高中生4人，简师生9人，初中生26人，初师生1人。他们都有一定文化水平，各具专长，胜任所教学科，能比较圆满地完成教学任务；他们正当年富力强之时，都比较热爱教育工作，积极进取，算是一支优秀的教师队伍。

（二）改进教学

我进校后，首先感到必须改进教学。原来学校实行级任制，一位教师包教一级（当时一级也只一班），除音乐、体育、美术由专科教师教授外，其他各科都由级任教师教授。到了高级部，级任教师不仅要教授语文、算术、还要教授历史、地理、自然等学科，教师科头多，精力分散，难于面面俱到，保证科科教好。因此，我们在高级部改级任制为科任制，语文教师专教语文（一位教师教授两班语文），算术教师专教算术（一位教师教授两班算术），历史、地理、自然等学科的教师也尽力安排只教一门学科。各班教育工作仍设级任教师负责全面管理。改级任制为科任制后，教师精力集中，能深入钻研所教学科，发挥专长，改进教学方法；学生则接触的教师多，学到的知识广，学习兴趣浓，学习效果好。这种改进，深受学生欢迎，博得学生家长和社会人士的好评。经过一学期试验，效果明显，毕业生报考河西中学成绩优良，录取人数为全县小学之冠。

我们认为，除改进语文、算术、历史、地理、自然等学科的教学外，还要加强音乐、体育、美术等学科的教学，并重视这些学科的课外活动，把学校办得生动活泼、朝气蓬勃。我们安排教学能力强的教师教授音乐、体育、美术等学科并领导课外活动。音乐教师谢文荣思想进步，选教的歌曲，如《山那边有好地方》、《欢迎星光闪出来》、《豌豆秧》等都是歌颂革命和解放的进步歌曲。他在学校组织“螺峰合唱团”，利用课外活动时间指挥师生高唱进步歌曲，传播进步思想。体育教师杨开贵对体育有钻研，尤其擅长篮球。他组织“星光篮球队”，经常开展球赛，有时还请外单位球队来学校比赛，以培养师生对体育的兴趣和爱好。美术教师李荣典美术有专长，教学认真负责，定期举办书画比赛，展出优秀作品，培育书画人才。

1951年河西第一小学率先学习苏联教育学，改百分制记分为五级记分。边学习、边运用教学五环节（组织教学、检查预习、讲授新课、练习巩固、布置作业）和教学五原则（直观性原则、量力性原则、启发性原则、循序渐进原则、因材施教原则），以促进教师认真备课，改进教学方法；提高学生自学能力，培养独立钻研精神。经过一学年试验，成绩显著。年底举办“成绩展览”，展出学校、班主任的工作计划和各科教师的教学计划以及总结，各年级各班教师的备课本和教学心得体会，各年级各班学生的作文、日记和其他作业本，各年级各班师生制作的教具。共设六间展室，仅师生制作的教具就在千件以上。学生家长、各小学师生和教育局领导参观之后，一致给予肯定和好